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黃郁婷
電話：03-3322101 #7467
傳真：03-3361044
電子信箱：100489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263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735100E_112002637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新聞處4月交通安全宣導標語播放表1份及交通部
製作之道安宣導影像素材，請貴校協助播放宣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新聞處112年3月21日桃新綜字第
1120001260號函辦理(如附件)。
- 二、為有效宣導交通安全訊息並配合微型電動二輪車新制上
路，降低本市交通事故死傷情形，請貴校自112年4月1日起
至同年4月30日止，惠予協助於電子看板播放交通安全標
語、圖卡及動畫(均如雲端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ZXV8z3>)，以宣導交通運具使用安全之重要。
- 三、惠請將前開標語及影片之播放情形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
五)前，至「桃園市112年4月份道安宣導成果雲端表單」
(<https://forms.gle/o36HEPMvYrQUKb1R6>)填報，以利本府
新聞處彙整宣導成果。
- 四、若無電子看板，亦可運用網站或無聲廣播系統進行宣導。

電子
文騎

5

教導處 112/03/23 13:4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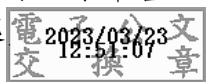


1120001722

有附件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新聞處



裝

訂

線

